

稿

府

政

省

北

湖

處長

廳

主席

祕書長

由

事

文

有  
建字第  
1388號

文  
訓令  
機關  
送達

收文內

別  
類  
楊振華附  
件

稿 撰

稿

核

核

水電局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正月廿五日

去文省建三字第

年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時 繕 寫

時 判 行

時 核 簽

時 擬 稿

時 辦

時 交

時 交

第一科 各事項  
此後府行府行利從及請延之後務務廳行

檔案

字第

1388

號

訓令

全府公廳文  
武昌市政處  
漢口市政府  
武昌水電廠

空言  
行政院本年一月二日備參字號00619號訓令用據魏

德遠將軍建議中國工業及公用事業興起為此特下此令  
仰悉茲此特令外令行令

主席王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

長

稿 擬

稿

水運社

檔案

去文

省建三

字第

字第

1388

號

號

中華民國年

之十七

月

日

時

交辦

核稿

月

日

時

判行

月

日

時

校簽

月

日

時

繕寫

月

日

時

校對

月

日

時

蓋印

月

日

時

封發

文收總

省建

字第 1388 號

別文

訓令

機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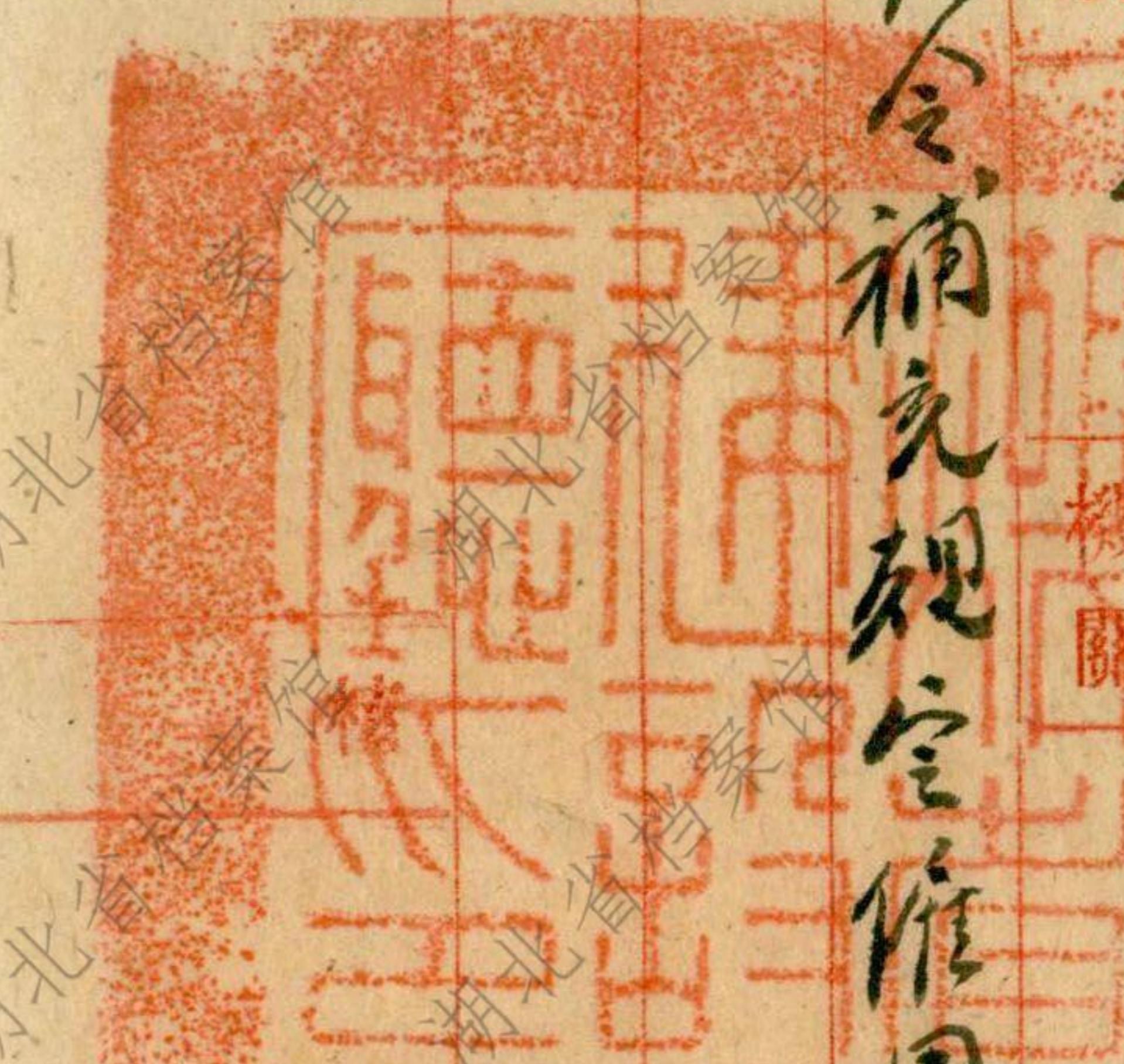
西文內

別類

件附

李委行政院訓令補充規定作用由人原則三項至案全仰遵照由

事由



元大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序卷之六十六

訓令

諭示總全

廳屬經政處  
營業改進取  
水利工程處

公署向

航業局

奉省府文下行政院  
大英年一月五日布  
魏德蓮將軍建議中國工業及公用事業  
易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  
此令等因時分外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  
此令等因時分外合公合公合公合公合公

一體長譯



卷之三

۲

成之五

卷之三

中華民國五年正月十

十一

行

政

院

吉川公

10

三

12

10

十一

卷之三

僕用日人聚則天

中華民國  
十二年正月一日

卷之三

# 由擬辯批示

魏德邁將軍建議中國之業及公用事業如湧窟用日久則

今湖北省政府

上級之日，指管理員應予除去，使日人無從繼續控制此項事業。茲  
補充規定，僱用日人原則，如次：一、本國工業及公用事業，遇有僱用  
日本技術人員之必要時，得遴選優良人員，暫為僱用。二、僱用日本  
人員，應受中國職員之指揮監督。三、遇有一部份技術工作，有交由  
日本技術人員暫為管理之必要時，應加派中國職員，妥為監視並隨  
派中國職員接添其管理任務。除分行外，合行令仰遵照此令。

湖北省檔案館

監印